**设备租赁合同**

合同编号：

承租方(以下简称“甲方”)： 签订时间：

出租方(以下简称“乙方”)： 签订地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相关法规、规章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互利的原则，合同双方就设备租赁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设备名称、型号、规格及数量**

|  |  |  |  |  |  |
| --- | --- | --- | --- | --- | --- |
| 设备名称 | 规格型号 | 设备编号 | 数量 | 操作人员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二条　租赁期限**

1、设备租赁期限为个月，即自年月日至年月日；

2、甲方需要延长租期，应在合同届满前日内，重新签订合同。同等条件下，甲方拥有优先续租权。

**第三条　租金及支付**

1、租金及计算：租金元／月；实际使用不足月部分按照月租费÷30天×实际使用天数计算。

2、设备进退场费及其承担

3、租金支付：租赁费用按月计算。每月的日由乙方开具当月租费结算单及等额发票交甲方办理结算手续。

4、租金优惠：

5、租赁计费起止时间

5.1设备实际入场时间晚于合同签订时间的，以实际入场时间为准。

5.2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设备的正常运行，若设备不能出现故障不能正常运行，乙方须在接到甲方通知起小时内作出反应派人前往设备所在地进行维修。乙方自接到维修通知起日内未能修复的，自故障发生起免收日租金直至设备恢复正常作业日止。乙方逾期不予维修的，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进行维修，因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直接从租金中扣除。

5.3设备退租时，甲方须提前天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乙方接到书面通知为设备租赁结束时间。若因乙方联系方式变更未及时通知乙方，致使甲方的书面通知单无法送达乙方，则退租时间以甲方的书面文件发出时间为准。

**第四条　租赁物所有权**

1．租赁设备的所有权：租赁设备及其构配件的所有权属于乙方，甲方对租赁设备只享有租赁期间的使用权。

2．未经乙方同意，甲方不得在设备上随意增加或减少部件，也不得以任何理由对设备进行抵押，否则由此造成相关责任由甲方负责。

**第五条　租赁物的毁损和灭失**

1．本租赁合同中的设备的操作人员按照进行配备：

1.1乙方应配备技术熟练的持证人员，并严格遵守相关安全操作规程和甲方现场的安全规章制度和防护要求。负责操作人员的工资已包含在租赁费中不再另外计取。若乙方违章作业、安全措施不力、操作人员失误等原因造成伤亡事故，由乙方承担由此造成的全部责任。

1.2甲方自行配备操作人员。

2．方为租赁物进行投保，租赁物的毁损、灭失由保险公司承担，保险公司赔偿不足的部分由造成租赁物的毁损、灭失的责任方承担。

3．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造成合同无法按约定履行及设备损毁，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第六条　双方权利和义务**

1、甲方的义务和责任

1.1有权要求乙方按照合同约定提供符合要求的设备。

1.2有权要求乙方按照合同约定提供设备的操作和维修保养服务。若因乙方原因导致设备损失或者出现故障无法使用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或要求乙方更换同等型号、性能的设备，并要求乙方赔偿损失。

1.3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方式和金额支付租金和其他费用。

2、乙方的义务和责任

2．1负责提供的内业技术资料包括设备备案证、制造许可证、产品合格证、制造监督检验证明、使用说明书、进场前维修保养记录、定期检查、维护和保养记录等。

2.2按合同约定负责设备在租赁期间的每月定期检查、日常维护和保养工作、不定期进行设备检修、巡修，并及时将结果书面反馈甲方。

2.3负责设备在各种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和隐患的整改。

**第七条　违约责任与合同解除**

1、甲方违约责任：

1．1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租金的，按每逾期一日元的标准向乙方支付延期违约金。租金逾期满15日未支付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

1.2按合同约定的进场时间，若因甲方原因影响设备进场安装超过日，乙方有权终止合同并向甲方收取违约金元。

1.3甲方未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或合同约定的方法使用设备，致使设备受到严重损坏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损失。

2、乙方违约责任：

2.1乙方无法提供合同约定的设备或提供的设备型号和规格与合同不符，导致合同无法履行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元。

2.2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日期提供设备的，应按照每逾期一日每台次万元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累计逾期满日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万元。

2.3在合同期间因乙方原因（包括乙方指派的操作、维护人员的行为，但乙方按照合同约定对设备进行维修保养的时间除外）导致设备停工的，每停工一天，甲方除扣减相应的租金外，可要求乙方支付每台元/日的违约金。累计停工超过日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损失。

**第八条　不可抗力**

如因不可抗力事件的发生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遇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将事故情况书面告知另一方，并应在天内，提供事故详情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书面资料，双方认可后协商终止合同或暂时延迟合同的履行。

**第九条　争议解决**

凡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果时，依法向 甲方所在地 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条　其他**

1、本合同一式份，其中正本份，副本份，双方各持份。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发生法律效力，传真件有效。

2、乙方可供函达的地址：如因乙方提供的地址及收件人不正确或变更未及时通知甲方，导致甲方邮寄的履约函件、重要经济资料等邮件退回的，该邮件具有已送达乙方同样之效果。

3、合同经双方签字生效，双方必须严格遵守。任何一方需要变更合同内容，应经协商一致后，重新签定补充协议。

（以下无正文）

|  |  |
| --- | --- |
| **甲 方**  单位名称：（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税号：  邮政编码： | **乙 方**  单位名称：（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税号：  邮政编码： |